

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物流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7月

建设单位：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四川壮志物流有限公司

电话：15883654218

传真：

邮编：618300

地址：广汉市北外乡龙江村

编制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0838-6054869

传真：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江西路706号

附图：

附图 1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2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图

附图 4 项目检测布点图

附图 5 环保设施图

附件

附件 1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附件 2 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环保专项管理制度

附件 3 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环保应急预案

附件 4 广汉市环保局文件

前 言

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位于广汉市北外乡龙江村，拟投资 6000 万元征地 101.5 亩新建物流建设项目。本项目环评拟建 5 个钢架结构仓库及配套办公楼等，购置装卸设备和运输车辆，用于存储配送机械成品和半成品、钢材、包装材料等，不储存、配送有毒、腐蚀性化学品、易燃、易爆的危险品、以及农药类、危险废物、放射性物质等。由于市场和资金原因，项目实际投资 1000 万元，建成三层办公楼 1 栋、2#、3#、4#仓库及配套公辅和环保设施，其中 1#仓库和 5#未建，1#仓库位置处用于建设办公楼，5#仓库位置用地目前处于空置状态，由于资金原因，项目实际未购置装卸设备和运输车辆，未投入运营，未进行物流储存活动。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将 2#、3#、4#仓库出租，各厂房内生产活动均由承租方负责运营管理，履行相关环保手续，并作为环境保护责任主体。本次仅对项目建成的厂房及配套的公辅及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项目经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51068110092101]0225 号文立项，项目于 2011 年 1 月由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广汉市壮志物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2 月 14 日广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建函[2011]42 号文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审查批复。

受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规定和要求，对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物流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我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勘察，并查阅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2022 年 6 月 23-24 日对该项目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2022 年 7 月编制完成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本次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为：

主体工程：办公楼 1 栋，建筑面积 3675 m²、2#仓库建筑面积 2400m²、3#仓库建筑面积 4050m²、4#仓库建筑面积 2400m²，三个厂房均出租，本次验收仅对于厂房进行验收。

环保工程：化粪池，隔油池。

辅助工程：配电房、水泵房。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环评拟建5个钢架结构仓库及配套办公楼等，购置装卸设备和运输车辆，用于存储配送机械成品和半成品、钢材、包装材料等。实际建成三层办公楼1栋、2#、3#、4#仓库及配套公辅和环保设施，未购置装卸设备和运输车辆，未投入运营，其中1#仓库和5#未建，1#仓库位置处用于建设办公楼，5#仓库位置用地目前处于空置状态，本次仅对项目建成的厂房及配套的公辅及环保设施进行验收。本项目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和环保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满足验收条件。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

- （1）厂界噪声监测；
- （2）固体废弃物处置检查；
- （3）环境管理检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刘颖	联系人	杨成		
联系电话	15183816962	邮政编码	618300		
建设地点	广汉市北外乡龙江村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环评预计建设内容	1#仓库、2#仓库、3#仓库、4#仓库、5#仓库及办公、环保等配套设施				
实际建设内容	1 栋办公楼和 2#仓库、3#仓库、4#仓库及环保配套设施（仓库目前均已出租，本次仅对厂房进行验收）				
设计能力	/				
实际建成	/				
环评时间	2011 年 2 月	开工日期	2012 年 1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6 月 23-24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广汉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6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9.8 万元	比例	0.5%
实际总概算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	16.3 万元	比例	1.08%

验收监测依据	<p>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p> <p>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p> <p>3、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3]001 号《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p> <p>4、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函[2002]222 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p> <p>5、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p> <p>6、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p> <p>7、生态环境部公告第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p> <p>8、《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1 日）；</p> <p>9、《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正，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p> <p>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1、《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68110092101]0225 号；</p> <p>2、2011 年 2 月 14 日广汉市环境局以广环建[2011]42 号；</p> <p>3、2011 年 1 月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物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三、其他相关文件</p> <p>1、《四川同佳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检测报告》（同环检字（2022）第 1074 号）项目编号：SCTJJCYXZRGS2996-0001</p>
--------	--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1、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项目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	3类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2、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L）
1	pH（无量纲）	6~9
2	化学需氧量	50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4	悬浮物	400
5	石油类	100

3、固体废渣：①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规定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物流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广汉市北外乡龙江村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1500 万元。

(1) 项目建设内容及组成

项目主要建设主体工程（仓库）、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表 1 项目组成及主要的环境影响一览表

工程分类	环评预计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1#仓库	新建，建筑面积 10000 m ² 钢结构厂房，主要用于储存各种机械产品、半成品等，仓库内地面硬化处理，无其他防潮、防蛀要求	未建，1#仓库位置用于建设办公楼	无历史遗留问题	本次只验收已建成的厂房
	2#仓库	新建，建筑面积 9000 m ² 钢结构厂房，主要用于储存各类钢材原料	新建，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 2400 m ² ，出租		
	3#仓库	新建，建筑面积 9000 m ² 钢结构厂房，主要用于储存各类包装材料	新建，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 4050 m ² ，出租		
	4#仓库	新建，建筑面积 9000 m ² 钢结构厂房，主要用于储存各类包装材料	新建，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 2400 m ² ，出租		
	5#仓库	新建，建筑面积 8000 m ² 钢结构厂房，主要用于储存各类机械零件部件	未建		
公用工程	厂区道路		与环评一致		/
	供配电系统		市政电网		
	配电房		位于 2、3#仓库道路之间		/
	供排水系统		厂区雨污分流，由市政统一供水，无外排废水		/
环保工程	隔油池	含油废水经过隔油池（1m ³ ）隔油处理后汇入化粪池	与环评一致		/
	化粪池	新建，污水停留时间 12 小时，清掏周期 180 天，容积 5m ³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
辅助工	办公楼	3F，建筑面积 3675	与环评一致		/

程		m ² 。		
	门卫室	建筑面积 25m ²	与环评一致	/

(2) 项目建成规模

表 2 建设规模

名称	环评预计				
	1#仓库	2#仓库	3#仓库	4#仓库	5#仓库
规模	1000m ³	9000m ²	9000m ²	9000m ²	8000m ²

名称	实际建成				
	办公楼	2#仓库	3#仓库	4#仓库	5#仓库
规模	3675m ²	2400m ²	4050m ²	2400m ²	未建

项目实际建成 3 层办公楼 1 栋、3 个仓库，仓库现均已出租，不进行仓储物流活动，办公楼用于承租方和壮志物流有限公司办公使用。

(3) 能源消耗

表 3 项目工程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

名称	年耗量		备注
	环评预计	实际建成	
水	500m ³ /a	219m ³ /a	/
电	28 万 kwh/a	14 万 kwh/a	/

(4) 主要设备

表 4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环评预计	实际建成	
1	钢结构存放支架	200 台	0	项目未购置相关设施设备，未投入生产，本次仅对建成的厂房验收
2	电动平衡重式叉车	10 台	0	
3	门座式起重机	2 台	0	
4	手推车	10 台	0	
5	平板载货车	5 台	0	
6	仓棚运输车	5 台	0	
7	多利卡厢式车	3 台	0	
8	集装箱半挂运输车	3 台	0	
9	力神自卸货车	2 台	0	

项目未购置装卸设备和运输车辆。

(5)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工作制度：实行一班8小时工作制，全年工作300天。

表 5 劳动定员

项目	数量	
	环评预计	实际建成
工作人员	30 人	15 人

二、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废水排放及治理

(1) 生活污水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所在区域市政污水管网尚未建成，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隔油处理后，汇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本次验收要求：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建成后，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排放及治理

(1) 汽车尾气和扬尘

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主要是进出车辆产生扬尘和汽车尾气，厂内道路和停车场均已硬化，扬尘产生量较小，通过控制车速、加强车辆管理、厂区定期洒水降尘。

(2) 食堂油烟

由于现在厂区没人在食堂吃饭，故食堂未设油烟净化器，待承租方需使用食堂时由承租方设置食堂油烟净化器，另行验收。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产生于汽车正常进出厂区的噪声和配电房、水泵房的运行噪声，项目进出厂区车辆加强管理，减速禁鸣。采用墙体隔声、隔声门窗和通风消声等降噪措施减少配套设施带来的噪声影响。

4、固体废弃物排放及治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污染源及处理设施

表 6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源强		处理方式		备注
			环评预测	实际产生	环评要求	实际建成	
运营期	汽车尾气	CO、NO _x	少量	少量	控制车辆进厂速度	控制车辆进厂速度，	/
运营期	生活污水		1.3m ³ /d	0.6m ³ /d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
运营期	生活垃圾		15Kg/天	7.5 Kg/天	环卫部门定期收集	环卫部门定期收集	/

		汽车检修	少量检修废机油及棉纱	未产生	交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未产生检修废机油	/
运营期		车辆进出噪声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对进出厂区加强管理, 减速禁鸣。	项目进出厂区车辆加强管理, 减速禁鸣	/
		设备运转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墙体隔声、隔声门窗和通风消声等降噪措施	配电房、水泵房设备噪声, 采用墙体隔声、隔声门窗和通风消声等降噪措施	/

7、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表 7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环评预计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处理措施	投资金额	处理措施	投资金额		
施工期	废气	密闭运输, 及时清运, 地面尘土洒水湿滑, 硬化离场通道	1.0	与环评一致	1.0	/
						/
	废水	修建沉淀池, 优先设计实施化粪池, 废水停留时间不低于 12h, 容积 5m ³	1.0	与环评一致	1.0	/
						/
固废	废渣等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堆放场	0.5	与环评一致	0.5	/	
噪声	高噪声工作避免夜间施工, 高噪声加工点远离声环境保护目标	1.0	与环评一致	1.0	/	
运营期	污水	隔油池 (1m ³)	0.2	与环评一致	0.2	/
						/
		化粪池, 按照施工期设计化粪池, 进行防渗、防腐处理; 远期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	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	/
	噪声	仓储区安装吸声材料、隔音降噪	1.0	与环评一致	1.0	/
		建筑隔音、基础减振、贴吸音棉等机械噪声治理措施	5.0	与环评一致	5.0	/
		车辆限速标识	0.1	与环评一致	0.1	/
	固废	垃圾桶, 化粪池污泥处置	0.5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0.5	/
		隔油池废油: 安排专人定期收集, 交由环保、卫生等相关部门认可的单位处理	1.0	未投入运行	1.0	/
生态绿化	种植绿化	2.0	与环评一致	2.0	/	
废气	尾气控制, 洒水降尘	1.0	与环评一致	1.0	/	

		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	0.5	未安装油烟净化器	0	/
	场地绿化	绿化种植	2.0	与环评一致	2.0	/
	其他	风险管理	0.5	成立风险事故应急管理机构，制定了环境事故风险应急预案，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0.5	/
	合计	/	29.8	/	16.3	/
		占总投资	0.5%	占总投资	1.63%	/

三、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一、结论

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在广汉市北外乡龙江村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67670.05m²。通过调查和分析，得出以下结论：

1、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主要用于机械产品、钢材料、机械零配件及各类包装材料的储存，不属于发展改革委令第40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规定的项目，符合国发【2005】40号文《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第13条要求，属于允许类产业。

2、选址合理性与规划性结论

本项目位于广汉市北外乡龙江村，新征用地101.5亩。根据《广汉市总体规划——用地布局规划（2001-2020）》，本项目用地位于广汉市总体规划范围外。结合广汉市规划和建设局出具的广汉市佳城仓储有限公司北外乡地块红线图，同意本项目进行规划设计。

本项目拟建地块周边200m范围内无集中居住点、学校、医院、文物保护、风景名胜等环境敏感目标存在，同时周边拟建或在建企业为主。本项目在划定红线范围内实施建设与区域发展规划相容，与周围环境具有相容性，无重大外环境制约因素

综合所述，项目所在地周围无环境制约因素。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3、环境现状结论

（1）大气环境

评价区域内PM₁₀超标，大气环境质量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96）中二级标准值要求。

（2）地表水环境

评价区域内地表水环境质量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三类水域标准值要求

（3）声环境

评价区域声学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

4、环境影响结论

（1）水环境影响

根据区域排水规划，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在区域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后，项目的生活污水经过厂区内预处理池收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标准后，经过三星堆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B标准后，最终排入鸭子河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改变现有地表水水体功能

（2）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仓储无明显废气产生，营运期废气主要市运输汽车尾气和扬尘，由于运输周期较小，废气产生量较小，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实施后，在采取合理有效的建筑隔音、屏蔽等措施前提下，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 ≤ 60 dB（A），夜间 ≤ 50 dB（A）），靠公路侧满足4a类标准（昼间 ≤ 70 dB，夜间 ≤ 55 dB（A））

（4）固体废物影响

本项目对工业固体废弃物均采取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妥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施工期环境影响

项目施工期间，对环境存在一定的影响，但这些环境影响具有时效性。只要施工方严格按照施工规范文明施工，采取适当的防尘、降噪措施，可以将影响减少到最小。施工结束后，以上影响可消除

5、清洁生产

本项目使用清洁能源电能为主要能源，符合清洁生产要求，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节约了水资源，减轻了环境污染。对“三废”污染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治理措施，并做到达标排放，减少了“三废”排放量；采用了集约化的科学管理模式。

6、总量控制

结合本项目特点和工程分享，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本评价对本项目不提总量控制指标。

7、达标排放

本项目实施后，在各项污染物治理措施落实的前提下，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8、污染治理措施的有效性

评价认为，本项目采取的废水、废气、废渣、噪声治理方式均技术、经济可行，措施有效。

9、风险评价分析

建设方应严格按照消防、安全设计进行施工、运行，加强内部管理，杜绝事故发生，建设单位应尽快完善安评资料，严格按照安评报告中有关要求，认真制定有效的风险应急预案，将风险和风险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减轻到最小。

10、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本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达标排放”控制污染方针，采取的“三废”及噪声污染治理技术、经济可行。同时，项目建成后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不会改变现有地表水、环境空气、声学环境等功能

综上所述，本项目属于允许类产业，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要求，选址于当地规划相符、经济发展相容。在确保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落实和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在选址广汉市北外乡龙江村新征 101.5 亩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由于本项目周围以空地为主，近期仅在青广什公路侧设置一个出入口，远期根据区域路网规划，应新增物流出入口，满足仓储物流要求。

2、本项目所需生产工人大多来自当地农民，为此建议厂房对这部分人员进行生产技能和环保知识讲座，不断提高其素质，增强他们的环境保护观念，做好全场的环境保护和清洁生产工作。

3、项目投产后，应加强对全厂环保设施进行管理和维护

4、建议仓库仓储运输，在满足生产运行的情况下，避开夜间运输工作，避免夜间交通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环评批复

一、该项目拟在广汉市北外乡龙江村建设，占地 67670.05m²，内容及规模为：建设 5 个钢结构仓库及配套办公楼等，总建筑面积约 5 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8 万元。根据报告表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在落实治污设施后，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规定的从事建设活动

二、在项目工程建设和和环境管理中，必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

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必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生活废水经无害化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使用，严禁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后，将生活污水排入管网纳入三星堆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段，产噪设备必须远离声学环境敏感点，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震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严格落实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要求，按照清洁生产标准保持生产场所环境整洁。

三、项目建设必须依法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建成后，业主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项目试生产及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和使用。否则，将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规定予以处罚。

四、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一、监测内容

受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24 日对“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物流建设项目”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外四周设置 4 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厂界噪声在距厂界外 1 米处，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二、监测工况及质控情况

（一）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测

现场监测期间，项目生产正常、稳定，各项环保治理设施也正常运行。

（二）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严格按审查确定的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监测。

2、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验收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要求。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标准分析方法，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4、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详细说明。

5、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6、噪声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进行；测量前后测量仪器灵敏度标准值应符合规定，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

表 8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厂界噪声	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昼间	65 dB(A)	等效声级	昼间	65 dB(A)	等效声级
	夜间	55 dB(A)	等效声级	夜间	55 dB(A)	等效声级

三、监测仪器

声校准器 AWA6021A 型 编号: TJHJ2019-19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编号: TJHJ2019-18

四、监测结果

1、噪声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6 月 23-24 日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 噪声监测结果表 (Leq) 单位: dB(A)

点位	6 月 23 日	6 月 24 日
	昼间	昼间
1#	63	64
2#	61	57
3#	61	53
4#	59	60

监测结果表明, 该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标准限值昼间 65 LeqdB (A))

五、环保检查结果

该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

1、噪声处理措施

项目进出厂区车辆加强管理，减速禁鸣，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墙体隔声、通风消声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昼间 53-64(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的要求(昼间 65dB(A))。

2、废水处理与排放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汇入化粪池处理收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3、固废处理措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隔油池废油、化粪池污泥等，生活垃圾与化粪池污泥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公司设立有专门人员，负责全公司的生产安全和环保管理工作，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制定了环保专项管理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环保政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要求。

5、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工作正常。公司设有专人定期检查设施的运行情况。

6、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项目经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会以川投资备[51068110092101]0225号立项。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1年1月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完成编制，2011年2月14日广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建函[2011]42号文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审查批复。项目于2012年1月开工建设，2012年10月完成建设。经现场检查，项目环评批复同意建设的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基本建成，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已按设计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运行。

7、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检查

项目内实行雨污分流，由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污水不外排，故未设污水排口，仅有雨水排口。

8、环保档案管理检查

项目所有环境保护资料保管完整，设有兼职人员管理。

9、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查

为了加强企业环境风险事故防范管理广汉市壮志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了企业内部的风险事故应急管理机构，制定了环境事故风险应急预案，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10、环评批复及公司落实情况

表 10 环评批复及公司落实情况

编号	环评批复	执行情况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经回顾性分析，项目施工期施工时段采取了洒水降尘、隔音降噪等措施，对环境影响较小
2	生活废水经无害化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使用，严禁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后，将生活污水排入管网纳入三星堆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隔油处理后，汇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后，将生活污水排入管网纳入三星堆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	已落实 固体废物严格执行“三化”原则进行收集处置 生活垃圾与化粪池污泥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由于食堂未运行，待食堂运行时隔油池废油由运行者全权负责。
4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段，产噪声设备必须远离声学环境敏感点，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震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项目工作时间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震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	严格落实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要求，按照清洁生产标准保持生产场所环境整洁	已落实 项目已严格执行清洁生产标准

六、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广汉市壮志物理有限公司“物流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责任分明，确保了各项环保措施的有效执行。试运行期间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外排各种污染物的浓度和排放量达到此次验收监测标准限值的要求。建议通过验收。

二、建议及要求：

- 1、明确环保责任主体。各厂房内生产活动均由承租方负责运营管理，履行相关环保手续，并作为环境保护责任主体。
- 2、加强管理，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和安全意识，注意风险防范
- 3、由于食堂未运行，待食堂运行时隔油池废油由运行者全权负责。
- 4、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做好出入库转移记录。